

吕氏春秋

论语 孟子 老子 庄子 韩非子 管子 墨子
孙子兵法 孙臆兵法 吴子 尉繚子 鬼谷子
晏子春秋 列子 商君书 慎子 尹文子
公孙龙子 人物志 淮南子 论衡 盐铁论
潜夫论 风俗通义 荀子 山海经 搜神记
博物志 世说新语 抱朴子 内篇 传习录
近思录 梦溪笔谈

时代文艺出版社



吕氏春秋



文白对照全译诸子百家集成

吕氏春秋

战国·吕不韦

时代文艺出版社

目 录

导 读	(1)
-----------	-------

卷一 孟春纪第一

孟春纪	(5)
本 生	(7)
重 己	(9)
贵 公	(11)
去 私	(13)

卷二 仲春纪第二

仲春纪	(15)
贵 生	(16)
情 欲	(19)
当 染	(21)
功 名	(23)

卷三 季春纪第三

季春纪	(25)
尽 数	(27)
先 己	(29)
论 人	(32)
圉 道	(34)

卷四 孟夏纪第四

孟夏纪	(37)
劝 学	(39)
尊 师	(41)
诬 徒	(43)
用 众	(45)

卷五 仲夏纪第五

仲夏纪	(48)
大乐	(49)
侈乐	(51)
适音	(53)
古乐	(55)

卷六 季夏纪第六

季夏纪	(59)
音律	(61)
音初	(63)
制乐	(65)
明理	(67)

卷七 孟秋纪第七

孟秋纪	(70)
荡兵	(71)
振乱	(74)
禁塞	(75)
怀宠	(77)

卷八 仲秋纪第八

仲秋纪	(80)
论威	(82)
简选	(84)
决胜	(86)
爱士	(88)

卷九 季秋纪第九

季秋纪	(90)
顺民	(92)
知士	(94)
审己	(96)
精通	(98)

卷十 孟冬纪第十

孟冬纪	(100)
节 丧	(102)
安 死	(104)
异 宝	(106)
异 用	(108)

卷十一 仲冬纪第十一

仲冬纪	(111)
至 忠	(113)
忠 廉	(115)
当 务	(117)
长 见	(119)

卷十二 季冬纪第十二

季冬纪	(122)
士 节	(124)
介 立	(125)
诚 廉	(127)
不 侵	(129)
序 意	(131)

卷十三 有始览第一

有 始	(133)
应 同	(135)
去 尤	(138)
听 言	(140)
谨 听	(142)
务 本	(144)
谕 大	(146)

卷十四 孝行览第二

孝 行	(148)
本 味	(150)
首 时	(154)

义赏		(156)
长攻		(159)
慎人		(162)
遇合		(164)
必己		(167)

卷十五 慎大览第三

慎大		(170)
权助		(173)
下贤		(176)
报更		(179)
顺说		(182)
不广		(184)
贵因		(187)
察今		(189)

卷十六 先识览第四

先识		(193)
观世		(196)
知接		(199)
悔过		(201)
乐成		(204)
察微		(207)
去宥		(210)
正名		(212)

卷十七 审分览第五

审分		(215)
君守		(218)
任数		(221)
勿躬		(224)
知度		(226)
慎势		(229)
不二		(233)
执一		(233)

卷十八 审应览第六

审应	(236)
重言	(239)
精谕	(241)
离谓	(244)
淫辞	(247)
不屈	(249)
不应言	(252)
具备	(255)

卷十九 离俗览第七

离俗	(258)
高义	(261)
上德	(264)
用民	(267)
适威	(270)
为欲	(272)
贵信	(275)
举难	(277)

卷二十 恃君览第八

恃君	(281)
长利	(284)
知分	(286)
召类	(289)
达郁	(291)
行论	(294)
骄恣	(297)
观表	(300)

导 读

《吕氏春秋》，亦称《吕览》，战国末年秦国丞相吕不韦集门下食客共同编纂而成，它是对先秦众家学说的兼采和综合，是一部具有杂家性质的典籍。

吕不韦，战国末年卫国濮阳（今属河南）人，生年不可考，卒于秦始皇十二年（公元前235年）。曾在阳翟（今河南禹县）经商，成为“家累万金”的官商大贾。后在邯郸遇见在赵国做人质的秦公子子楚，认为“奇货可居”，决定以重金资助，并游说安国君宠姬华阳夫人，立子楚为嫡嗣，而由吕不韦为傅。秦、赵交兵后，子楚随吕不韦逃归秦国。秦昭襄王死后，安国君继立为孝文王，子楚成为太子。一年后，孝文王死，子楚即位，成为庄襄王。他任用吕不韦为丞相，封文信侯，食邑河南10万户。庄襄王在位三年去世，太子政立为王，时年13岁，尊吕不韦为相国，号称“仲父”。吕不韦执政，对东方诸国展开了攻势，速取周、赵、魏之地，设立三川、太原、东郡三郡，为秦始皇统一六国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在内政方面，吕不韦一反过去尊法的政策，广收天下贤士，重视农业，鼓励工商，促进了秦国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为秦统一准备了物质条件。由于吕不韦在内政方面与秦始皇主张存在矛盾，秦始皇亲政的第二年（前239），即以嫪毐叛乱为借口，免除了吕不韦的丞相之职，命他回到河南封地。两年以后，秦始皇又惟恐吕不韦作乱，将他全家迁居蜀地。秦始皇十二年（前235年），吕不韦在去蜀的途中，忧惧自杀。

《吕氏春秋》是先秦典籍中唯一可以考知确切写作年代的著作。据该书《序意》记载，吕门学者向吕不韦请示十二纪的有关问题，“维秦八年，岁在涒滩”，高诱注曰：“八年，秦始皇即位八年也”，由此可以推知，该书成书当在公元前239年左右（参姚文田《吕览维秦八年岁在涒滩考》，《邃雅堂集》卷三）。

春秋战国时期，是中国历史上充满变革和动荡的历史时期，也是中国思想和文化的启蒙时代。新旧势力各阶级、各阶层之间的斗争十分激烈。在思想文化领域形成了“百家争鸣”的局面。《吕氏春秋》是这一时期杂家的代表著作。

战国末年，养士成为一种社会风气，魏信陵君、赵平原君、齐孟尝君、楚春申君四公子都以礼贤下士相标榜，门下食客达几千人。“吕不韦以秦之强，

差不多”，也招纳宾客 3000 人，并使人人著录所闻，于秦王政八年（前 239 年）左右编纂成书，名为《吕氏春秋》。据说书成之后，吕不韦颇为得意，“以为备天地万物之事”，并把书陈列于咸阳的市场，扬言谁能增删一字，便赏赐千金（《史记·吕不韦传》）。

《吕氏春秋》全书最主要的内容是十二纪、八览。所谓十二纪，就是把一年分为春夏秋冬四季，每季又分为三个月，分别以孟、仲、季相命名。十二纪每纪 5 篇，共计 60 篇；八览每览有论文 8 篇，只有《有始览》缺 1 篇，共计 63 篇。

“十二纪”是全书的第一大部分，按照阴阳五行说阐释天子在一年中不同时期的应知应作之事，是作者政治思想的体现，构成了全书的核心和贯穿始终的纲领。其中春季三纪因春季是万物生发的季节，大都以养生为基本内容，属道家之言；夏季三纪中大部分与音乐教育有关；秋季三纪中，多兵家之言，是有关战争或与战争有联系的论述；冬季三纪主要提倡忠信、廉洁、节葬等。

“八览”是全书的第二大部分，每览应为 8 篇，《有始览》缺 1 篇，共计 63 篇。八览以《有始览》为先，从开天辟地说起，总摄八览，《孝行》记做人之道，《慎大》记治国之道，《先识》探讨如何认识辨别事物，《审分》阐述执虚静、徇名实之理，《审应》反对淫辞诡辩，《离俗》探讨如何用民，《恃君》探讨如何为君。各篇内容连贯，系统严密。陈奇猷先生根据八览与邹衍五德终始之言相比较，认为这一部分系阴阳家言。八览内容贯通，排列整齐，对于进一步了解全书思想具有重要作用。

值得一提的是《季冬纪》的末篇《序意》应当是《吕氏春秋》的后序，按照古人著书的体例，序文应在全书的末尾，而今却置于十二纪之后，这可能是由于《序意》残缺，只留下有关十二纪的文字的缘故，因而后人将其移至此处。

关于《吕氏春秋》中所包含的先秦各家思想，清代学者汪中在《述学补遗·吕氏春秋序》中指出：“《劝学》、《尊师》、《诬徒》、《善学》四篇，皆教之旨，与《学记》表里；《大乐》、《侈乐》、《适音》、《古乐》、《善乐》、《音律》、《音初》、《制乐》皆论乐，……凡此诸篇，则六艺之遗文也；十二纪发明明堂礼，则明堂阴阳之学也；《贵生》、《情欲》、《尽数》、《审分》、《君守》五篇，尚清静之术，则道家者流也；《荡兵》、《振乱》、《禁塞》、《怀宠》、《论威》、《简选》、《决胜》、《爱士》八篇皆论兵，则兵权谋、形势二家也；《上农》、《任地》、《辨士》三篇皆农桑树艺之事，则农家者流也。其有抵牾者，《振乱》、《禁塞》、《大乐》三篇以墨子非攻教守及非乐为过，而《当染》篇全取墨子，《应言》篇司马喜事，则深墨之学。”

由于《吕氏春秋》刻意追求形式的统一，各章节之间有割裂、重复的现象存在。尽管如此，该书体例完整，编纂有序，眉目清晰，在先秦典籍中堪称首创，是中国历史上最早一部具有相当规模和统一结构的私人学术著作。

卷一 孟春纪第一

孟 春 纪

—日—

孟春之月，日在营室。昏参中，旦尾中；其日甲乙，其帝太皞，其神句芒，其虫鳞，其音角，律中太簇。其数八，其味酸，其臭羴，其祀户。祭先脾。东风解冻，蛰虫始振。鱼上冰，獺祭鱼。候雁北。天子居青阳左个，乘鸾辂，驾苍龙，载青旂，衣青衣，服青玉，食麦与羊，其器疏以达。

是月也，以立春。先立春三日，太史谒之天子曰：“某日立春，盛德在木。”天子乃斋。立春之日，天子亲率三公九卿诸侯大夫以迎春于东郊。还，乃赏公卿诸侯大夫于

孟春正月，太阳的位置在营室宿。初昏时刻，参宿出现在南方中天；拂晓时刻，尾宿出现在南方中天。孟春在天于中属甲乙，它的主宰之帝是太皞，佐帝之神是句芒，它的应时的动物是龙鱼之类的鳞族，声音是中和的角音，音律与太簇相应。这个月的数字是八，味道是酸味，气味是膻气，要举行的祭祀是户祭。祭祀时，祭品以脾脏为尊。春风吹融了冰雪，蛰伏的动物开始苏醒活动。鱼儿从深水向上游到冰层下，水獭开始捕鱼，候鸟大雁从南往北飞行。天子居住在东向明堂的左侧室，乘坐饰有用青风命名的响铃的车子，车前驾着青色的马，车上插着绘有龙纹的青色的旗帜；天子穿着青色的衣服，佩戴着青色的饰玉，吃的食物是麦子和羊，使用的器物纹理空疏而通达。

这个月有立春的节气。在立春前三天，太史向天子禀告说：“某日立春，大德在于木。”天子于是斋戒，准备迎春。立春那天，天子亲自率领三公、九卿、诸侯、大夫到东郊去迎接春的降临。迎春礼毕归来，在朝中赏赐公卿、诸侯、大夫，并命令相国宣布教

朝。命相布德和令，行庆施惠，下及兆民。庆赐遂行，无有不当。乃命太史，守典奉法，司天日月星辰之行，宿离不忒，无失经纪，以初为常。

是月也，天子乃以元日祈谷于上帝。乃择元辰，天子亲载耒耜，措之参于保、介御之间，率三公九卿诸侯大夫躬耕帝籍田，天子三推，（三）公五推，卿诸侯大夫九推。反，执爵于太寝，三公九卿诸侯大夫皆御，命曰：“劳酒”。

是月也，天气下降，地气上腾，天地和同，草木繁动。王布农事：命田舍东郊，皆修封疆，审端径术，善相丘陵阪险原隰，土地所宜，五谷所殖，以教道民，必躬亲之。田事既飭，先定准直，农乃不惑。

是月也，命乐正入学习舞。乃修祭典，命祀山林川泽，牺牲无用牝。禁止伐木，无覆巢，无杀孩虫胎天飞鸟，无麇无卵，无聚大众，无置城郭，掩骼覆骸。

是月也，不可以称兵，称兵必有天殃。兵戎不起，不可以从我始。无变天之道，无

化，发布禁令，实行褒奖，赈济不足，一直施及所有百姓。褒奖赏赐之事，于是得以施行，没有什么不当之处。于是命令太史遵奉六典八法，主管推算日月星辰运行的工作；太阳所在的位置、月亮所经过的地方，以及日月星辰运行的度数和轨迹，要计算得没有一点差错和失误，制定历法仍以冬至点在牵牛初度为准则。

这个月，天子在吉日向上帝祈求五谷丰登，并选择好的时辰，亲自用车装载着耒耜，放在参乘——车右和御者中间，率领三公、九卿、诸侯、大夫，到帝籍田亲自耕作。推耒耜入土，天子推三下，三公推五下，卿、诸侯、大夫推九下。礼毕返回，天子在祖庙举行宴饮，慰劳群臣，三公、九卿、诸侯、大夫都去侍酒。这次宴饮命名叫做“劳酒”。

这个月，上天之气下降，地中之气上升，天地之气混同一体，草木普遍萌发。国君宣布农功之事，命令农官住在东郊，监督农民整治耕地的疆界，审视并端正田间的小路；很好地考察丘陵、山地、平原、洼地等各种地形，什么土地适宜种什么谷物，什么谷物应用什么方法种植，要用这些教诲引导农民，而且务必亲自去做。农功之事布置完毕，先确定平准之法，农民才没有疑虑。

这个月，命令乐官进入太学教国子练习舞蹈。同时修订祭祀的典则，命令祭祀山林河流不用母牲做祭品。禁止砍伐树木，不许捣翻鸟巢，不许杀害幼小的禽兽，不许捕捉小兽和掏取鸟卵，不得聚集民众，不得建立城郭，要掩埋枯骨尸骸。

这个月，不可以举兵征伐，举兵必定遭到天灾。在不能兴兵征伐的时节，兵戎之事不可以从我开始。发布政令不要违背自然的

绝地之理，无乱人之纪。

孟春行夏令，则风雨不时，草木早槁，国乃有恐。行秋令，则民大疫，疾风暴雨数至，蓂莢蓬蒿并兴。行冬令，则水潦为败，霜雪大挚，首种不入。

规律，不要无视土地的条件，不要扰乱礼义的纲纪。

孟春正月如果发布应在夏天发布的政令，那么，风雨就不能正常来去，草木就会过早地干枯，人民就会感到惶恐。如果发布应在秋天发布的政令，那么，百姓就会遭受瘟疫，狂风暴雨就会多次袭击，野草就会蓬生。如果发布应在冬天发布的政令，那么，大水就会毁灭生物，霜雪就会严重地伤害庄稼，麦子就不能生长收获。

本 生

二曰——

始生之者，天也；养成之者，人也。能养天之所生而勿撓之谓天子。天子之动也，以全天为故者也。此官之所自立也。立官者以全生也。今世之惑主，多官而反以害生，则失所为立之矣。譬之若修兵者，以备寇也，今修兵而反以自攻，则亦失所为修之矣。

夫水之性清，土者汩之，故不得清。人之性寿，物者汩之，故不得寿。物也者，所以养性也，非（所）以性养也。今世之人，惑者多以性养物，则不知轻重也。不知轻重，则重者为轻，轻者为重矣。若此，则每动无不败。以此为君

最初创造出生命的是天，养育生命并使它成长的是人。能够保养上天创造的生命而不摧残它，这样的人称作天子。天子一举一动都是把保全生命作为要务的。这是设立职官的由来。天子设立职官，正是用以保全生命啊。如今世上糊涂的君主设立许多职官，却反而因此伤害生命，这就失去了设立职官的本来意义了。譬如训练军队本是用以防备敌寇的，可是如今训练军队却反而用以攻杀自己，那就失去了训练军队的本来意义了。

水本来是清澈的，是泥土使它混浊，所以水无法保持清澈。人本来是可以长寿的，是外物使他迷乱，所以人无法获得长寿。外物本应是供养生命的，不该损耗生命去追求它。可是如今世上糊涂的人多损耗生命去追求外物，这样做是不知轻重。不知轻重，就会把贵重的当成轻贱的，把轻贱的当成贵重的了。像这样，无论做什么，没有不失败的。

悖；以此为臣乱，此为子狂。三者国有一焉，无幸必亡。

今有声于此，耳听之必嫌，已听之则使人聾，必弗听。有色于此，目视之必嫌，已视之则使人盲，必弗视。有味于此，口食之必嫌，已食之则使人瘖，必弗食。是故圣人之于声色滋味也，利于性则取之，害于性则舍之，此全性之道也。世之贵富者，其于声色滋味也多惑者，日夜求，幸而得之则遁焉。遁焉，性恶得不伤？

万人操弓共射一招，招无不中。万物章章，以害一生，生无不伤；以便一生，生无不长。故圣人之制万物也，以全其天也。天全则神和矣，目明矣，耳聪矣，鼻臭矣，口敏矣，三百六十节皆通利矣。若此人者，不言而信，不谋而当，不虑而得；精通乎天地，神覆乎宇宙；其于物无不受也，无不裹也，若天地然；上为天子而不骄，下为匹夫而不谄；此之谓全德之人。

贵富而不知道，适足以

持这种态度为君主，就会惑乱糊涂；为人臣，就会败乱纲纪；为人子，就会狂放无礼。这三种情况，国家只要有其中一种，就无法避免，注定灭亡。

假如有这样一种声音，耳朵听到它肯定感到惬意，但听了之后就会使人耳聋，人们一定不去听它。假如有这样一种颜色，眼睛看到它肯定感到惬意，但看了之后就会使人眼瞎，人们一定不去看它。假如有这样一种食物，嘴巴吃到它肯定感到惬意，但吃了之后就会使人声哑，人们一定不去吃它。因此。圣人对于声音、颜色、滋味的态度是，有利于生命的就取用，有害于生命的就舍弃，这是保全生命的方法。世上富贵的人对于声色滋味大多持糊涂的态度。他们日日夜夜地追求这些东西，幸运地得到了，就放纵自己，沉溺其中而不能自禁，这样，生命怎么能不受到伤害？

假如让一万个拿着弓箭，共同射向一个目标，那个目标绝不会射不中。万物繁盛茂美，如果用以伤害一个生命，那个生命绝不会不受到伤害；如果用以养育一个生命，那个生命肯定会长寿。所以，圣人制约万物用以保全自己的生命。生命全然无损，精神就和谐了，眼睛就明亮了，耳朵就灵敏了，嗅觉就敏锐了，口齿就伶俐了，全身的筋骨就都通畅舒展了。像这样的人，不用说话就能取信于人，不用谋划就会得当，不用思考就有所得。他们的精神通达天地，覆盖宇宙。对于外物，他们无不承受，无不包容，就像天地一样。他们上为天子而不骄傲，下做百姓而不忧闷。像这样的人，称得上是德行完美的人。

富贵而不懂得养生之道，恰恰会成为祸

为患，不如贫贱。贫贱之致物也难，虽欲过之莫由？出则以车，入则以辇，务以自佚，命之曰招蹶之机。肥肉厚酒，务以自强，命之曰烂肠之食。靡曼皓齿，郑、卫之音，务以自乐，命之曰伐性之斧。三患者，贵富之所致也。故古之人有不肯富者矣，由重生故也，非夸以名也，为其实也。则此论之不可不察也。

患，与其这样，还不如贫贱。贫贱的人获得东西很难，即使想要沉湎于物质享受之中，又从哪里去弄到呢？出门乘车，进门坐辇，务求安逸舒适，这样的车辇应该叫做“招致脚病的器械”。吃肥肉，喝醇酒，极力勉强自己吃喝，这样的酒肉应该叫做“腐烂肠子的食物”。迷恋女色，陶醉于淫靡之音，极尽享乐，这样的美色、音乐应该叫做“砍伐生命的利斧”。这三种祸患都是富贵所招致的。所以古代就有不肯富贵的人了，这是由于重视生命的缘故；他们并不是想用轻视富贵来钓取虚名、夸耀自己，而是为保全自己的生命。既然如此，以上这些道理是不可不明察的。

重 己

三曰——

倮，至巧也。人不爱倮之指，而爱己之指，有之利故也。人不爱崑山之玉、江汉之珠，而爱己一苍壁小玕，有之利故也。今吾生之为我有，而利我亦大矣。论其贵贱，爵为天子，不足以比焉；论其轻重，富有天下，不可以易之；论其安危，一曙失之，终身不复得。此三者，有道者之所慎也。

有慎之而反害之者，不达乎性命之情也。不达乎性命之情，慎之何益？是盲者之爱

倮是最巧的人，但是人们不爱惜倮的手指，却爱惜自己的手指，这是由于它属于自己所有而有利于自己的缘故。人们不爱惜崑山的美玉、江汉的明珠，却爱惜自己的一块含石的次玉、一颗不圆的小珠，这是由于它属于自己所有而有利于自己的缘故。如今生命属于我自己所有，给我带来的利益极大。就贵贱而论，即使贵为天子，也不足以同它相比；就轻重而论，即使富有天下，也不能同它交换；就安危而论，一旦失掉它，终身不可再得到。正是由于这三个方面的原因，有道之人对生命特别小心谨慎。

有的人虽然对生命小心翼翼，可是实际上却在损害它，这是由于不通晓生命的天性。不通晓生命的天性，即使小心翼翼，又有什